

新 中 學 教 科 書

高 級 古 文 讀 本

第 三 冊

編 者
合 江 穆 濟 波

校 者
杭 縣 戴 克 敦 杭 縣 張 相

中 華 書 局 印 行

新中學教科書 高級古文讀本 卷三

目錄

頁數

一	六藝節漢書	一
二	經解節禮記	一三

以上爲第一學程

三	乾節易經	一四
四	序卦易經	一九
五	甘誓書經	二二
六	湯誓書經	二三
七	牧誓書經	二五
八	周官書經	二七

以上爲第二學程

九 詩譜序 鄭玄……………二九

一〇 關雎序 詩經……………三二

一一 關雎 詩經……………三五

一二 綢繆 詩經……………三六

一三 雞鳴 詩經……………三七

一四 女曰雞鳴 詩經……………三七

一五 子衿 詩經……………三八

一六 東門之墀 詩經……………三九

一七 伯兮 詩經……………三九

一八 君子于役 詩經……………四〇

一九 陟岵 詩經……………四一

二〇 蒹葭 詩經……………四一

二一 葛生 詩經……………四二

一二 大車 {詩} 經 四三

一三 黍離 {詩} 經 四四

一四 北門 {詩} 經 四四

一五 鵲羽 {詩} 經 四五

一六 蓼莪 {詩} 經 四六

以上爲第三學程

二七 祭義 {節禮} 記 四八

二八 冠義 {禮} 記 五〇

二九 昏義 {節禮} 記 五一

三〇 學記 {節禮} 記 五四

三一 樂記 {節禮} 記 五八

以上爲第四學程

三二 大司徒 {節周禮} 六一

三三 大司馬 周禮 六七

三四 職方氏 周禮 七二

三五 大司寇 節周禮 七五

以上爲第五學程

三六 春秋左氏傳序 杜預 七七

三七 史記自序 節史記 八三

以上爲第六學程

三八 離騷經 附序 屈原 王逸 八九

以上爲第七學程

三九 九歌 附序 屈原 王逸 一〇九

四〇 詩品 司空圖 一一六

以上爲第八學程

四一 辨騷 文心雕龍 一二三

四二 明詩 文心雕龍 一二六

四三 詮賦 文心雕龍 一三一

四四 論說 文心雕龍 一三五

以上爲第九學程

四五 載文 史通 一四一

四六 言語 史通 一四七

四七 詩教 文史通義 一五二

四八 文集 文史通義 一五八

以上爲第十學程

新中學教科書 高級古文讀本 卷三

一 六藝 節漢書

昔者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故春秋分爲五^三，詩分爲四^三，易有數家之傳^三。戰國從衡，眞僞分爭，諸子之言、紛然殺亂。至秦患之，乃燔滅文章以愚黔首。漢興，改秦之敗，大收篇籍，廣開獻書之路^四。迄孝武世，書缺簡脫，禮壞樂崩，聖上喟然而稱曰：『朕甚閔焉！』於是建藏書之策^五，置寫書之官，下及諸子傳說，皆充祕府。至成帝時，以書頗散亡，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詔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太史令尹咸校數術，侍醫李柱國校方技；每一書已，向輒條其篇目，撮其指意，錄而奏之。會向卒，哀帝復使向子侍中奉車都尉歆卒父業，歆於是總羣書而奏其七略：故有輯略，有六藝略，有諸子略，有詩賦略，有兵書略，有術數略，有方技略。今刪其要，以

備篇籍。

凡易、十三家、二百九十四篇。

易曰：『宓戲氏仰觀象於天，俯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近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至於殷周之際，紂在上位，逆天暴物，文王以諸侯順命而行道，天人之占可得而效，於是重易六爻，作上下篇。孔氏爲之彖、象、繫辭、文言、序卦之屬十篇。故曰：『易道深矣！人更三聖，世歷三古。』及秦燔書而易爲筮卜之事，傳者不絕。漢興，田何傳之；訖於宣、元，有施、孟、梁邱、京氏，列於學官，而民間有費高二家之說。劉向以中「古文易經」校施、孟、梁邱經，或脫去无咎悔亡，惟費氏經與古文同。



凡書、九家、四百一十二篇。

易曰：『河出圖，雒出書，聖人則之。』故書之所起遠矣！至孔子纂焉，上斷於堯，下訖於秦，凡百篇、而爲之序，言其作意。秦燔書禁學，濟南伏生獨壁藏之。漢興，亡失，求得二十九篇，以教齊魯之間。訖孝宣世，有歐陽、大小夏侯氏立於學官。「古文尙書」者，出孔子壁中。武帝末，魯共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而得「古文尙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字也。共王往，入其宅，聞鼓琴、瑟、鐘磬之音，於是懼，乃止、不壞。孔安國者，孔子後也，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安國獻之，遭巫蠱事，未列於學官。劉向以中「古文」校歐陽、大小夏侯三家經文，酒誥脫簡一，召誥脫簡二，率簡二十五字者，脫亦二十五字；簡二十二字者，脫亦二十二字；文字異者七百有餘，脫字數十。書者、古之號令。號令於衆，其言不立具，則聽受施行者弗曉，古文讀應爾雅，故解古今語而可知也。

凡詩、六家、四百一十六卷。

書曰：『詩言志，歌詠言。』故哀樂之心感而歌詠之聲發。——誦

其言、謂之詩，詠其聲、謂之歌——故古有采詩之官，王者所以觀風俗、知得失，自考正也。孔子純取周詩，上采殷，下取魯，凡三百五篇。遭秦而全者，以其諷誦不獨在竹帛故也。漢興，魯申公爲詩訓故，而齊轅固、燕韓生、皆爲之傳，或取春秋，采雜說，咸非其本義。與不得已，魯最爲近之。三家皆列於學官。又有毛公之學，自謂子夏所傳，而河間獻王好之，未得立。

凡禮、十三家、五百五十五篇。

易曰：『有夫婦、父子、君臣、上下、禮義有所錯，』而帝王質文世有損益。至周曲爲之防，事爲之制，故曰：『禮經三百，威儀三千。』

『及周之衰，諸侯將踰法度，惡其害己，皆滅去其籍，自孔子時而不具，至秦大壞。漢興，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訖孝宣世，后倉最明，戴德戴聖慶普皆其弟子，三家立於學官。』禮古經者，出於魯淹中及孔氏^{二七}，學七十篇文相似^{二八}，多三十九篇。及明堂陰陽、王氏記^{二九}所見，多天子諸侯卿大夫之制，雖不能備，猶瘡於倉等推士禮而致於天子之說。



凡樂、六家、百六十五篇。

易曰：『先王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享祖考^{三〇}。』故自黃帝下至三代，樂各有名。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移風易俗莫善於樂。』二者相與平行。周衰，俱壞；樂尤微眇，以音律爲節，又爲鄭衛所亂，故無遺法。漢興，制氏以雅樂聲律世在樂官，頗能紀其鏗鏘鼓舞，而不能言其義。六國之君，魏文侯最爲好古，孝文時得其樂人竇公，獻

其書，乃周官大宗伯之大司樂章也。武帝時，河間獻王好儒，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言樂事者，以作樂記；獻八佾之舞，與制氏不相遠。其內史丞王定傳之以授常山王禹。禹、成帝時爲謁者，數言其義，獻二十四卷記。劉向校書得樂記二十三篇，與禹不同，其道浸以益微。



凡春秋、二十三家、九百四十八篇。

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舉必書，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事爲春秋，言爲尚書，帝王靡不同之。周室旣微，載籍殘缺，仲尼思存前聖之業，乃稱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以魯周公之國，禮文備物，史官有法，故與左邱明觀其史記，據行事，仍人道，因興以立功，就敗以成罰，假日月以定歷數，藉朝聘以正禮樂。有所褒諱貶損，不可書見，口授弟子，弟子退而異言。邱明恐弟子各安其意

以失其真，故論本事而作傳，明夫子不以空言說經也。春秋所貶損大人當世君臣，有威權勢力，其事實皆形於傳，是以隱其書而不宣，所以免時難也。及末世口說流行，故有公羊穀梁鄒夾之傳，四家之中，公羊穀梁立於學官，鄒氏無師，夾氏未有書三二。

凡論語、十二家、二百二十九篇。

論語者，孔子應答弟子、時人，及弟子相與言而接聞於夫子之語也。當時弟子各有所記，夫子既卒，門人相與輯而論纂，故謂之論語。漢興，有齊魯之說：傳齊論者，昌邑中尉王吉，少府宋畸，御史大夫貢禹，尚書令五鹿充宗，膠東庸生，惟王陽三名家；傳魯論者，常山都尉龔奮，長信少府夏侯勝，丞相韋賢，魯扶卿，前將軍蕭望之，安昌侯張禹皆名家，張氏最後而行於世。

凡孝經、十一家、五十九篇。

孝經者，孔子爲曾子陳孝道也。夫孝、天之經，地之義，民之行也。舉大者言，故曰孝經。漢興，長孫氏、博士江翁、少府后倉、諫大夫翼奉、安昌侯張禹傳之，各自名家。經文皆同，惟孔氏「壁中古文」爲異。「父母生之，續莫大焉，」「故親生之膝下，」諸家說不安處，古文字讀皆異。



凡小學、十家、四十五篇。

易曰：『上古結繩以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夬揚於王庭』，言其宣揚於王者朝廷，其用最大也。古者八歲入小學，故周官保氏掌養國子，教之六書，謂象形、象事、象意、象聲、轉注、假借，造字之本也。漢興，蕭何草律，亦著其法曰：『太史試學童，能諷書九千字以上，乃得爲史；又以六體試之，』

課最者以爲尙書御史史、書令史。吏民上書，字或不正，輒舉劾。」六體者，古文、奇字、篆書、隸書、繆篆、蟲書，皆所以通知古今文字，摹印章書幡信也。古制，書必同文，不知則闕，問諸故老。至於衰世，是非無正，人用其私，故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今亡矣夫！』蓋傷其寢不正。史籀篇者，周室史官教學童書也。與孔氏壁中古文異體。倉頡七章者，秦丞相李斯所作也。爰歷六章者，車府令趙高所作也。博學七章者，太史令胡毋敬所作也。文字多取史籀篇而篆體復頗異，所謂秦篆者也。是時始造隸書矣，起於官獄多事，苟趨省易，施之於徒隸也。漢興，閭里書師合倉頡、爰歷、博學三篇，斷六十字以爲一章，凡五十五章，并爲倉頡篇。武帝時，司馬相如作凡將篇，無復字。元帝時黃門令史游作急就篇；成帝時，將作大匠李長作元尙篇；皆倉頡中正字也。凡將則頗有出矣。至元始中，徵天下通小學者以百數，各令記字於庭中，揚雄取其有用者以作訓纂篇，順續倉頡，又易倉頡中重複之字，

凡八十九章；臣復續揚雄作十三章，凡一百二章，無復字；六藝羣書所載，略備矣。倉頡多古字，俗師失其讀，宣帝時徵齊人能正讀者，張敞從受之，傳至外孫之子杜林爲作訓故，並列焉。



凡六藝、一百三家、三千一百二十三篇。

六藝之文，樂以和神，仁之表也；詩以正言，義之用也；禮以明體，明者著見，故無訓也；書以廣聽，知之術也；春秋以斷事，信之符也；五者蓋五常之道相須而備，而易爲之原。故曰『易不可見，則乾坤或幾乎息矣，』言與天地爲終始也。至於五學，世有變改，猶五行之更用事焉。古之學者耕且養，三年而通一藝，存其大體，玩經文而已。是故用日少而畜德多，三十而五經立也。後世經傳旣已乖離，博學者又不思多聞闕疑之義而務碎義逃難，便辭巧說，破壞形體，說五字之文至於二三萬言，後進彌以馳逐，故幼童而守一藝，白首而後能言，安其所習，

毀所不見，終以自蔽，此學者之大患也。

題解

中國文學，溯源六經。皇古以前，載籍無稽，殆難深考。但經文廣博，傳註紛紜，授受相承，尤多故實，撮要指歸，惟資序錄耳。六經總述，始自二劉，是篇母易七略，亦有出入，序名六藝，實列九經；小學一科，研經資始，亦備附庸，遂爲後代四部分目權輿，誠究國學者，入門先睹之書，不可不讀。本書於子史二家，既已淺涉；自當尋源竟流，益求咀英茹粹。總錄而下，選備五經，文成各體，後代詞章家言，有可尋繹，亦加比附，相互發明。踐實揚輝，要在讀者。

注

〔一〕左氏、公羊、穀梁、鄒氏、夾氏五家。〔二〕齊、魯、韓三家及毛氏傳。

〔三〕施、孟、梁邱、京氏及費高二家。〔四〕惠帝除秦挾書律及諸侯王之徵求遺書是。

〔五〕外有太常太史博士之藏，內有延閣廣內秘室之府，見劉歆七略。〔六〕經分上下，故傳

有上彖、下彖、上象、下象、上繫、下繫、及文言、說卦、序卦、雜卦共十篇，謂之十翼。

〔七〕伏羲爲上古，文王爲中古，孔子爲近古，故曰三古。〔八〕施雠、字長卿，從田王孫

受易，與孟喜、梁邱賀並爲田氏門人。喜、字長卿，賀、字長翁。京房易傳自焦延壽。易立

學官者凡四家。〔九〕費直、字長翁，長於卜筮，亡章句，高相治易與費同時，亦亡章句。